

## 沃科合众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 股权解除司法冻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股权司法冻结概述

公司股东佟静持有公司股份 1,200,000 股被司法冻结，占公司总股本 5.99%。在本次被冻结的股份中，0 股为有限售条件股份，1,200,000 股为无限售条件股份。该司法冻结期限为 2021 年 7 月 23 日起至 2024 年 7 月 22 日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7 月 2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转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http://www.neeq.com.cn)）上披露的《股权司法冻结公告》（公告编号为：2021-017）。

### 二、股权解除司法冻结情况

经查询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下发的股权登记日为 2022 年 7 月 11 日的《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持股 5%以上股东每日持股变化明细》，公司股东佟静所持有的上述 1,200,000 股公司股份已被解除司法冻结。

### 三、备查文件目录

- 1、《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
- 2、《持股5%以上股东每日持股变化明细》

沃科合众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7月13日